

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和新增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和新增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 3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和新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修订类型	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监事会议事规则》	废止	是
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5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7	《对外担保决策制度》	修订	是
8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修订	是
9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10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11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12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13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修订	否
14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5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6	《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7	《董事离职管理制度》	新增	否
18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新增	否
19	《舆情管理制度》	新增	否

上述修订制度事项已分别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序号 1-8 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制度全文。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